

# 如何让群众“看得起病”医院“看得好病”?

## ——《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方案》解读

文/新华社记者 彭韵佳 龚雯

医疗服务价格直接关系着老百姓的“钱袋子”，也与公立医疗机构高质量发展紧密相关。国家医保局等八部门日前联合印发《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方案》，探索形成可复制推广的医疗服务价格改革经验。

老百姓就医负担会增加吗？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怎么改？对公立医院将产生哪些影响？记者采访业内人士与专家进行解读。

### 改革不是“单边涨价”

在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过程中，“老百姓看病是否会涨价”备受关注。

“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不是单纯的定价调价问题，不是用单边涨价来代替改革。”国家医保局有关负责人表示，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不是一轮两轮的涨价降价，更不是“按下葫芦浮起瓢”，而是要在促进公平、增进福祉等方面发挥作用。

有人认为，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是为药品耗

材集中带量采购等改革“打补丁”，把后者挤掉的不合理价格通过医疗服务涨价找补回来。

对此，国家医保局明确表态这是不准确的。集采降价降费减轻了老百姓负担，为医疗服务价格赢得了改革窗口，但两项改革不是靠降价、涨价进行医药费用平移、转换和腾挪，不是简单的“跷跷板”关系。

“保障不增加老百姓就医负担，需要总量调控机制化。”上海交通大学卫生政策与医务管理研究所执行所长李元欣说，后期可以借助大数据监测、评估、预警，及时动态调整。

此外，国家医保局明确指出，要完善配套措施确保群众负担总体稳定。事前做好调价可行性的评估，不能偏离控制医药费用过快增长、提升社会效益的基本前提；事中分析调价影响，重点关注特殊困难群体；事后做好协同，将调价部分按规定纳入医保支付范围。



### 改革不是价格“加减法”

近年来，各地稳妥有序地调整医疗服务价格，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医疗服务价格优化。但随着医改持续深入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不能只围绕项目数量和价格水平做“加减法”。

为充分发挥价格杠杆功能，试点方案明确将在“5+3+4”上精准发力，建立健全医疗服务价格形成机制：

5项机制——更可持续的价格总量调控机制、规

范有序的价格分类形成机制、灵敏有度的价格动态调整机制、目标导向的价格项目管理机制、严密高效的价格监测考核机制。

3项支撑——优化管理权限配置；完善定调价程序，最大限度用规则代替自由裁量；加强管理能力建设。

4项配套改革——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、改进医疗行业综合监管、完善公立医疗机构政府投入机制、衔接医疗保障制度改革等。

以建立灵敏有度的价

格动态调整机制为例，国

家医保局有关负责人介绍，试点方案提出“升级版”动态调整机制，进一步明确动态调整的启动、约束条件和触发机制，不能想涨就涨、一涨再涨。

“在规范有序的价格分类形成机制方面，设立通用型和复杂型两类医疗服务清单，将更好地理顺比价关系。”复旦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教授胡善联说，试点方案中提及对资源消耗大、价格预期高的新增价格项目开展创新性、经济性评价等，这些提法比新，但是在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中十分重要。

### 引导公立医院“练好内功”

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将进一步推动公立医院转向“质的提升”，并在多方面发挥功能：

——技术劳务价值的“度量衡”。通过取消药品耗材加成等措施，循序渐进地优化医疗服务价格，推动技术劳务为主的医疗医技学科发展。

——优化医疗资源配置的“信号灯”。价格的分类形成机制可以引导高等级医院把发展重心放在难度高、风险大的项目上，避免虹吸效应，促进分级诊疗。

——公立医院练好内功的“助力器”。公立医院在规范诊疗行为、控制成本和费用等方面进行“刀刃向内”的改革，为医疗服务调价、扩大调价总量提供可能，为公立医院吸收改革红利增添机制保障。

“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是要加快公立医院自我改革，通过发挥价格杠杆作用，进一步促进医疗资源优化。”上海市卫生和健康发展研究中心主任金春林说，以往医院靠外延性做检查、开药品等扩张性增加收入的模式将成为过去。

国家医保局再次强调，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既需要医疗服务能力“上台阶”、医疗技术上水平，也需要把负担控制在全社会能够承受的范围内，平衡好“医院看得好病”和“群众看得起病”的关系。

# 忘带证件不用急、社保到账不用等……这些办税缴费新变化你知道吗？

文/新华社记者 邹多为 王雨萧

“忘带证件也可以办，真是太方便了！”日前，在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政务服务中心不动产登记“一窗受理”窗口前，户口本、结婚证统统遗忘在武汉家中的肖先生，成功办理契税减免手续后喜出望外。

肖先生收获的惊喜正是税务部门“减证便民”行动送出的“彩蛋”：只需签署一份税务证明事项告知承诺书，就能在“无证”情况下办理契税减免手续，方便快捷的服务方式有效破解了办事难、证明繁、多头跑等问题，让百姓有了更多幸福感。

“十四五”开局之年，为了切实减轻纳税人缴费人负担，不断解决影响办税缴费的痛点、难点、堵点，税务部门协同多部门、多系统持续深化税务领域

“放管服”改革，进一步精简涉税证明和资料、提升办税缴费效率，深入推进税费种合并申报，优化税收营商环境。

把群众“盼”的事变要“干”的事，“区块链+社保”项目应运而生。通过把缴费人征缴明细数据实时上“链”，人社和医保部门可以直接进行权益记账，从而减少信息传递环节。基于这种信息化、智能化办税缴费方式，社保权益到账时间由过去的1天压缩到最快1秒。

国家税务总局数据显示，全国已有3000多个办税服务厅、社保大厅、政务大厅支持“一厅联办”，企业和个人社保缴费“网上办”“掌上办”业务量占比均达到90%以上。

“虽然房子不急着住，

但‘房本’拿到了心里踏实。”刚购得新房就喜提“大红本”，家住广东的董女士喜笑颜开。

多年来，新建商品房不动产权证书等待时间过长一直是困扰房主的闹心事。对此，广东税务部门与自然资源、住建、不动产登记中心等单位深化不动产交易数据共享应用，建立“并联审核、后台制证、现场发放、同步收房”新工作模式，如今“交房即发证”已经变成现实。

“税务部门的‘放管服’改革，进一步提升了办税缴费便利化程度。”西南财经大学教授汤继强表示，这种还权还责于纳税人缴费人的税费征管方式，营造了征纳互信的良好氛围，进一步增强了纳税人缴费人的获得感和满意度。

数据共享、业务协同、流程再造……税务部门采取的一系列用心之举，变“最多跑一次”为“一次不用跑”，不仅让百姓暖心，也让企业受益。

“两个小时就拿到全套手续！”说起前不久开办城口县碧帆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经历，创业者徐传碧不禁感叹：“快得有点让人不敢相信。”

当天早上9时许，徐传碧来到重庆市城口县行政服务大厅提交相关资料。不到11点就一次性领取到了营业执照、整套印章、税务发票等，并同步完成了就业社保登记。

国家税务总局纳税服务司司长韩国荣表示，为了提升企业便利度，税务部门已与相关部门“携手”，建立企业开办“一窗

受理、一次采集、一网通办、一日办结”的服务新模式，推动企业开办事项一次办好。

除了简化环节、精简办税材料，填报纳税申报表表单也在上演“变身记”与“瘦身记”。

今年以来，税费申报表在数据共享、表单整合、税种联动等方面持续优化：6月1日起，全面推行财产和行为税合并申报，纳税人填报表单数量减少了约三分之二，数据项减少了约三分之一；8月1日起，全面推行增值税、消费税与附加税费申报表整合，原有表单由30张整合为8张。

企业端、税务端的“双减负”折射出税收征管简就简带来的新成效。在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、税收与财税法研究中心主任杨小强

看来，此次深化税收征管改革是业务流程、制度规范、信息技术、数据要素、岗责体系的一体化融合升级，能够进一步推动税收征管行政资源的“合成”，集成式提升税收治理效能。

截至目前，国家税务总局在2021年“我为纳税人缴费人办实事暨便民办税春风行动”中推出的百条便民措施已经完成了85%，年底前计划全面兑现。韩国荣表示，税务机关直接服务几千万企业纳税人、数亿自然人纳税人和十几亿缴费人，只有精打细磨每一个流程环节，让办税缴费从“能办”走向“好办”，把纳税人缴费人的关切期盼变成实际行动，才能在便民春风中用“真心实意”换来群众的“称心如意”。